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**一、粮食加工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卫生部公告〔2011〕4 号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1.小麦粉抽检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苯并［a］芘、玉米赤霉烯酮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、赭曲霉毒素A、黄曲霉毒素B1、过氧化苯甲酰。

2.大米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 计）、无机砷（以As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。

**二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（GB 2716-2018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《花生油》（GB/T 1534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（GB 2716-2018）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1.菜籽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 （以Pb 计）、苯并［a］芘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、乙基麦芽酚。

2.大豆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、过氧化值、苯并［a］芘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。

3.花生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黄曲霉毒素B1、苯并［a］芘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。

4.食用植物调和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、过氧化值、苯并［a］ 花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、乙基麦芽酚。

5.玉米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黄曲霉毒素B1、苯并［a］芘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。

**三、乳制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》（GB 25190-2010）、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（GB 2761-2017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-2017）、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10 号、农业部公告第 235 号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1.发酵乳抽检项目包括脂肪、蛋白质、酸度、三聚氰胺、山梨酸及其钾盐 （以山梨酸计）、大肠菌群\*5、酵母、霉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\*5、沙门氏菌\*5。

2.灭菌乳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、非脂乳固体、（总固体）、（蔗糖）、酸度、脂肪、三聚氰胺、商业无菌。

3.调制乳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、三聚氰胺、商业无菌。